
以全面数字化助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

程俊杰

增强区域发展平衡性协调性是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点任务。通过全面数字化，推动区域间数字设施、制度、能力的一致、协同，将有助于经济布局的不断优化、全国统一大市场的迅速形成以及新型工农城乡关系的加快构建，促进区域开放、创新、协调发展。

数字化已成为区域协调发展的重要驱动力

数字技术驱动区域协调发展。

以人工智能、5G、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为代表的前沿数字技术具有高复杂性、高通用性、高迭代性，这就导致其存在天然的高渗透性和高扩张性。从理论上讲，数字技术渗透与扩张的原始动力来自于不同主体、地区间的技术差距，一旦在经济系统广泛运用，与行业、区域特色禀赋如创新人才、海量数据、丰富场景、巨大市场等充分耦合，便如同插上了双翼，促进区域发展趋向协同。

数字市场驱动区域协调发展。

数据是数字经济时代最重要的生产要素之一。海量数据的可获得性是培育数据挖掘能力、推动数据资源开发利用的重要前提。这就需要建立健全统一数据市场，破除区域间数据分割，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同时，数字经济具有边际效益递增性特征，只有扩大主体、市场、空间范围才能激发协同效应，实现规模经济。例如，产业链中只有更多的企业“上云”，才能跨越时空约束真正发挥工业互联网的要素配置、供需枢纽和链条治理作用，促进区域分工协作。

数字政策驱动区域协调发展。

为做强做优做大数字经济，从中央到地方都出台了支持、引导、规范发展的产业政策。虽然很多举措属于结构政策的范畴，但亦涉及到区域间的平衡、协调发展。例如，“东数西算”工程通过算力设施的由东向西布局和相关产业梯度转移，本质上也有利于推动区域协调发展。近期发布的《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意见》明确提出加快培育统一的数据市场，促进数据更安全、高效跨区域交易流通、开放共享。我省陆续出台《关于全面提升江苏数字经济发展水平的指导意见》《江苏省数字经济促进条例》文件，均强调数字经济在城乡间、区域间的系统布局。

加快数字基础设施建设统一规划

加快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是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重要抓手和着力点之一，需域内统一规划，避免不合理布局和重复建设，形成完善的数字基础设施体系。

一是要加速推进“千兆城市”“千兆县城”建设，尽快在县级层面实现区域互联互通。

特别是加快重点场景、欠发达地区5G连片优质覆盖，推进5G网络基础设施与交通、能源、市政等的规划衔接、建设连接、综合利用等，并积极推动长三角范围内无缝对接，实现数据交流共享和互动融合发展。可以鼓励各地探索以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

(REITs)方式突破资金瓶颈，加快推进数字基础设施建设。

二是对于存储和算力等功能类数字基础设施，要加强不同区域统筹布局。

加快在省内一体化布局并打造协同高效的存算基础设施集群，促进与“东数西算”同频共振。强化支撑配套，加快新型数据中心建设，加快构建先进算力支撑体系，推动各地市、县城融入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加强存算基础设施与产业的深度耦合，可以面向工业互联网在新一代电子信息、生物医药、装备制造、轨道交通、高端纺织等优势产业链和特色产业集群的行业应用统筹布局建设一批高算力数据中心。

全面释放工业互联网赋能作用

工业互联网的广泛应用有利于企业跨越地域限制融入产业链。过去一些地区发展相对滞后的主要表现和重要原因之一就是当地不少企业难以参与产业链分工，从而造成市场开拓与要素支撑难题。工业互联网不仅可以实现企业内部人、机、物、系统等的全面连接，而且可以增强企业之间的产业链关联，为上下游搭建起供需对接与要素配置的高效平台，从而畅通产业链循环，促进效率和效益提升。此外，由于技术特征，工业互联网更容易在标准化、大规模、高精度、多工序的流程类行业率先落地。目前，苏中、苏北地区大多数主导产业，如工程机械、生物医药、电子信息、钢铁、汽车等都具有率先开展工业互联网应用的行业属性和先天条件，为推动区域协调发展提供了重要契机。

要加快工业互联网的规模化应用。一是夯实工业互联网应用的信息化基础。工业互联网应用至少需要具备工业信息化基础、数据分析处理基础、设备与网络连接基础等条件，一些地区和行业的不少企业信息化基础仍较薄弱，应鼓励企业分阶段、分步骤、分范围对“智改数转”进行投资。企业可以与设备、软件、解决方案供应商等共同探索创新更有效的成本收益分摊方式，政府可以综合运用财政补贴、税收返还、产业基金、采购支持等手段，加快构建持续健康投资的长效机制。二是增强工业互联网安全。除了要进一步加强工业互联网安全的顶层设计、完善技术标准外，还应着力培育工业互联网安全市场，加快形成工业互联网安全产业生态圈，推动设备安全和数据安全。可以鼓励各地引进培育相关细分领域的“专精特新”企业，促进有条件的工业互联网企业及相关企业合理有序向安全领域拓展，有效开展资源整合和产品创新。

协同推进智慧城市和数字乡村建设

智慧城市、数字乡村建设不仅可以利用数字技术手段促进市场准入、投资和贸易便利化、提升审批服务质量等，而且还便于政府及时了解经济社会形势变化，呼应企业现实需求，营造一流营商环境，推动城市间、城乡间要素流动与优化配置。

目前，江苏智慧城市、数字乡村建设呈现出一定的区域差异，南京、苏州、无锡等苏南城市相对领先。从全省范围看，我们要着重从五个方面进行突破。一是正确认知。尽快提升、及时更新对于智慧城市、数字乡村建设意义、内涵的正确认知，因地制宜，明确科学合理的目标、路径。二是聚焦县城。作为链接城乡、都市圈、城市群的枢纽节点，县城不仅是要素配置、扩大内需、产业发展等一切经济活动的重要载体，也是以数字化推动城乡融合、区域协调的关键环节。认真领会落实新出台的《江苏省数字经济促进条例》，聚焦县城进一步完善顶层设计，面向市场、产业和人口在新发展阶段的变化特征，促进“数字化+县城”的特色化、品牌化。三是统筹治理。加强城乡统筹，形成智慧城市、数字乡村一体化运行格局。尽快打通各地政务云平台、共享发展数据，协调一体化网上政务服务供给、健全一网通办的“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实现政务服务事项全流程再造并构建全域高效统一的公共服务体系，不断提升政府数字化服务能力。四是应用导向。结合各地特色，推动打造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引领性应用场景，开放交通、市政、医疗、教育等领域应用场景，鼓励企业基于开放场景进行新技术研发和产品设计，建立创新产品、方案与场景对接机制。五是要素支撑。多渠道筹措资金保障项目实施，可通过加强资源转化，联合设计、建设、运营等多方创新合作模式，盘活资金来源。以项目和场景吸引、培养人才，将高层次、高技能、紧缺型数字人才纳入政策支持范围，探索建立与发展需要相匹配的人才评价机制，加强全省范围内数字人才的短期交流和常态化培训。